

证券代码：400011、420011 证券简称：中浩A5、中浩B5 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深圳中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深圳中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因实施重大事项，于2015年3月5日（星期四）开始停牌。2018年6月8日，公司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通知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材料获得审查通过（详见公司2018-030号公告）。停牌期间，公司董事会陆续收到股东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动议文件，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、10月29日、11月12日、11月26日、12月10日分别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3、2018-044、2018-049、2018-050、2018-051），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股票（证券代码：400011、420011 证券简称：中浩A5、中浩B5）将继续停牌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相关中介机构已完成前期尽职调查工作；公司已与股东、中介机构等相关方就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方案进行了充分讨论，并形成了初稿；就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方案，多次与相关部门进行了交流沟通。公司将参照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对方案进一步优化和完善，并积极争取全体股东的同意和相关部门的批复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告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中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2月24日